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2月5日以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2月5日通过口头、电话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维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提前通知的义务，同意于2024年2月5日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在考虑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前景、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的基础上，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本次股份回购的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00元/股（含），回

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法律法规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3）。

特此公告。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6 日